

南特船商杜勃亥的中國之行 (1817-1827) 及其中國工藝收藏： 一個法中經濟文化交流的見證

李 明 明 *

大 綱

- I. 法國大革命前後與中國海上貿易的概況 (1785-1816)
- II. 航業世家杜勃亥及其中國之行
- III. 中國之行的始末及其歷史意義
- IV. 杜勃亥收藏中國工藝品的類型特徵與文化意涵

*國立中央大學藝術學研究所教授

摘 要

十八世紀末法國大革命動亂，導致中法貿易關係完全停頓。在法國皇室兩次復辟期間（1814-1834），南特（Nantes）船商杜勃亥（T. Dobrée）曾四次派遣商船經印度到廣州，企圖恢復十八世紀由東印度公司代表的中法貿易關係，並數次自中國收購工藝品。杜勃亥四次中國之行的經濟效益並不理想，不過，通過此遠洋貿易可探究十九世紀初期，在西歐殖民經濟政策的大環境下，法國官方與企業界的對華態度，以及由此經濟目標帶動的中法關係。

中國之行所攜帶返法的中國工藝品，包括外銷畫、貿易瓷等約有兩百三十件，現藏當地杜勃亥美術館中。此批文物由杜勃亥親自繪製或委託其艦長或商務總監選購，是否可為嘉慶、道光年間，中國自廣州出口的工藝製作提供訊息；其中，陶瓷、繪畫數量的比例，以及其型製、紋飾的特色又如何反映十九世紀初期法國中產階級的生活藝術旨趣？本文希望為上述問題提供一個區域性案例，也是中西文化研究中一個自法國角度的思考方向。

關鍵詞：遠洋貿易、文化交流、中國外銷畫、貿易瓷、Nantes、Dobrée

前 言

法國通過東印度公司與中國貿易，曾在十八世紀中葉有一段活躍的歷史，當時南特 (Nantes) 與羅里昂 (L'Orient) 是法國遠航東方船隻的停泊與倉儲港，南特曾設有常駐廣東的商務代表。法國於 1769 年取消了東印度公司遠航中國的專利，南特自那時便退居到轉口港的地位，1792 年法國皇權崩潰，導致法中貿易關係完全停頓。

1814 年路易十八 (Louis XVIII) 復辟 (1814-1834)，南特船商托馬·杜勃亥 (Thomas Dobrée, 1781-1828) 希望恢復東印度公司的遠航管道，經印度洋赴中國謀取豐富的商業利益。因此，在兩次復辟時期，杜勃亥於 1818 至 1827 年間，多次遣商船 (1818, 1820, 1824, 1825) 至廣東，從事茶、絲與香料的進口。雖然杜勃亥「中國之行」的商業利潤並不理想，不過杜勃亥為推動此一遠航事業，多方集資爭取海關優惠稅率，堪稱十九世紀二十年代法國最具代表性的遠航中國船商。

杜勃亥的中國之行對南特沿海一帶的經濟發展作出不少貢獻，但是在法國與中國的遠洋貿易史中，究竟有何參考的價值？是值得進一步思考的。杜勃亥擁有航業世家與皇室關係的優厚條件，此政商關係使他獲得半價的關稅優惠待遇，更因此關稅優惠的保證使他順利匯集英商資本，達到 1818 啟程赴中國的目的。這種種條件的配合，在當時法國航運界中是一件頗不容易之事，尤其當我們考慮到法國東進的遠洋航運名存實亡已近五十年之久；雖然王室復辟後於 1815 年恢復了與舊有的東印度公司的營業關係，然而法國並未設置任何代表性的公司與固定的代辦處，也沒有類似領事的機構。^{註 1} 當時馬尼拉 (Manille) 為西班牙的屬地，印尼為荷蘭屬地，而法國在東南亞一直沒有較固定的行政代

註 1 法國僅在 Bourbon 設有代辦處。

表，商務通訊缺乏；杜勃亥公司的中國之行主要仰賴過去大西洋航運的經驗；正因為缺乏東南亞及中國市場資訊，雖然知道中國南海一帶的糖、茶、木材原料有利可圖，卻無法有效掌握供銷市場，以致在兩次航行以後，出航中國的經濟效益已受到質疑。經 1827 年《法國之子號》自廣州返航之後，杜勃亥便終止了中國南海的商務航業，改向北非、印度洋發展。

杜勃亥的中國之行雖然是一個南特商船的開發經驗，但是我們在企圖瞭解其經營始末與遭遇困難的同時，也追蹤了一個大時代的問題，亦即法國在帝國殖民主義啟動之前，如何開拓東南亞及中國的海上貿易？一個單純的商業動機如何受制於市場競爭與關稅政策等因素？另一方面，自政策面來看，法國自從十八世紀中葉以後，其東印度公司的遠洋航業便一蹶不振，直到第二帝國時期在殖民主義主導下拓展東南亞及中國南海勢力範圍之前，對中國的興趣並不大，其發展重點主要在北非、中美一帶。本文雖為個案研究，可為此歷史發展因素提出具體的說明。

除此之外，杜勃亥公司出自商業動機的中國之行，主要目的雖在絲、茶的進口，也隨行採購一些中國工藝品，包括杜勃亥個人委託購買及親手繪製的茶具與彩瓷餐盤等兩百三十件手工藝品。值得注意的是隨中國之行採購的中國工藝品，無論是為了銷售、餽贈，還是杜勃亥個人的收藏，其中陶瓷品的比重少到不具意義的地步，這個現象不僅反映了十九世紀二十年代中國陶瓷工藝外銷的瓶頸，也流露了法國的收藏趣味，自十八世紀貴族社會轉移到十九世紀中產階級時所產生的變化。

杜勃亥公司大批採購的中國工藝品包括象牙、牛骨、檀香木、玳瑁等刻製品，早已流入消費市場而無跡可尋，但是少數保存在美術館中的個人收藏，卻為今日研究嘉慶、道光年間的外貿瓷與外銷畫提供極好的佐證。十九世紀初期法國與中國通商的史料有限，本文嘗試自杜勃亥公司中國之行的資料著手，對

十九世紀初期法國赴中國的遠洋貿易及其附帶呈現的中國工藝問題進行整理與追蹤，希望能自一個純經濟動機的案例中觀察其歷史文化意涵。

I. 法國大革命前後與中國海上貿易的概況 (1785-1816)

I. 1. 營運不佳的遠東航運與南特港的轉口位置：

西歐諸國由海路通往中國的路線，在蘇伊士運河通航之前，通常是繞行非洲南端好望角，穿越印度洋諸島嶼，再經過印度的加爾各答 (Calcutta) 或菲律賓羣島到廣州。這是英、法、荷、葡在十七、十八世紀間赴中國購買瓷器、絲、茶的主要航線，有「瓷路」(Les Routes de céramiques) 之稱，可與早期陸地上東西交通的「絲路」(Les Routes de soie) 齊名。^{註 2}法國的遠洋瓷路航運，自 Colbert 創設的法國東印度公司(1664)多方推動，1698 年由《朗菲提特號》(L'Amphitrite)^{註 3}出駛中國後發展迅速，在 1719 年保護主義勢力出現以前經營一度活躍^{註 4}。位於大西洋岸的南特與羅里昂兩港的興起可以說直接受惠

註 2 十六世紀葡、荷、法「瓷路」與十五世紀鄭和下西洋的路線有部分重疊之處，相關研究可參閱 J. P. Desroches, *Les routes céramiques*. 與 Raffaella d'Infino, *La découverte de la Chine, L'aventure portugaise*. 收錄於 *Du tape à la mer de Chine, une épopée portugaise*. Paris: Réunion des Musées Nationaux, 1992. p.19-p.33; p.53-p.65.

註 3 《朗菲提特號》(L'Amphitrite) 為法國東印度公司向王室購買的三桅艦，於 1698 年 3 月 29 日在 La Rochelle 港口裝備成行，初航並有耶穌會教士白晉 (Le Père Joachim Bouvet, 1656-1730) 同行，旅行經過與書信文件首次在 1859 年以英文發表 (London) (可參閱 M. Belevitch-Stankevitch, *Le goût chinois en France au temps de Louis XIV*. p.55-p.57) 《朗菲提特號》於 1700 年 8 月 30 日返抵 Port-Louis，載返貨物以瓷器、絲織品、漆器等工藝品為主。

註 4 1712 年由 Saint-Malo 港的遠洋船商合資組成的中國公司，曾先後派遣 Le Martial (1713)、Le Comte de Toulouse (1714) 與 Le Jupiter (1714) 遠航中國，然而受到法國境內保護主義的阻撓。1718 年，Le Jupiter 載返的貨物未能獲准進入法國港口，被迫改往義大利 Gênes 卸貨拍賣。此保護主義對發展中的遠東航運形成嚴重

於此遠洋航線的轉口位置。1700年10月4日，南特舉辦了首次由遠洋商艦《朗菲提特號》自廣州帶回法國的手工藝貨品拍賣會。1723年，Nantes 獲得東印度公司的獨家代理權達6年之久。1724年，南特商人 Tribert 被任命為法國駐廣州之商務代表 (Directeur du comptoir français de Canton)。1727年法國東印度公司在南特興建轉運倉庫。次年法國在廣州設立商館，一直到1759年為止，由法國船商不定期接管。南特港在法國遠東航運中作為轉口與倉儲港的地位相當明顯。

不過若自整個西歐的角度來看，法國東印度公司的營運不僅起步較荷、英諸國要晚，在規模成效方面也不及後者。在1698至1715年間，英國遣往遠東的航艦(43艘)幾乎是法國同時期航艦(23艘)的兩倍。^{註5} 這個差距在十八世紀後期更加擴大，其原因是多方面的。除了官方基於保護主義普遍不重視印度洋之航線外^{註6}，與法國大陸民族性格不無關係。路易十三的丞相 Richelieu (1585-1642) 曾直接地指出，法國遠航貿易之落後，在於法國人性情凡事急功近利，又無法忍受長途航行之苦，他們沒有考慮到在印度、波斯一帶地方有無數的絲織、地氈及中國的珍奇寶藏與各種香料，是海上貿易不可忽視的對象。^{註7} 攝政王奧爾良公爵 (Duc d'Orléan, 1674-1723) 執政時期曾企圖振興遠航貿易，將東印度公司，西方公司 (Compagnie d'Occident)，與塞內加爾公司 (Compagnie du Sénégal) 合併重組，強化遠東航運的組織，命名為「新印

打擊。(同上, p.71-p.73)

註5 參見 M. Braud, "Nantes et la Chine au XVIII^e siècle", *Voyage à la Chine*. Nantes, 1988.

註6 法國在遠東貿易上的落後，其記載可上溯到十七世紀初期。旅行家 François Fyrard 曾記載中國商人與工藝品在印度、馬達加斯加一帶流傳的情況，當時不少中國陶瓷、絲織品來往於印度洋一帶島嶼 (Goa, Bautam)；法國官方對這一帶地方的商業貿易並不看重，坐視葡萄牙與荷蘭人獲取厚利。Fyrard 因此自行籌資組織航船，企圖尋找繞行非洲赴印度洋諸島之航線，不幸在 Maldives 附近遇難而未能繼續 (Fyrard, I, 3, 4, 1615) (參見 H. Belevitch-Stankevitch, p.XLI-p.XLIII)

註7 Richelieu, *Le Testament Politique*. 1764, II, 126.

度公司」(La Nouvelle Compagnie des Indes)，由於無法擺脫其國家控管的傳統，加上缺乏民間投資，最後仍將重組後的印度公司隸屬財務總督，具有濃厚的官方色彩，運作上不如荷蘭、英國公司靈活。此結構上的弱點，可以部分說明法國對遠東及中國的貿易在十八世紀中葉的衰退。在法國外貿總額中遠東貿易的比重不大，不能與其對非洲，甚至對美洲的貿易相提並論。

在法國大革命期間，革命政府廢除一切外貿商務工會 (Compagnie de Corporation)，新印度公司^{註 8}遭廢止，法國與遠東貿易一時呈現停頓狀態。拿破崙稱帝後使得舊制時期的中央集權變本加厲，並施行領土擴張政策，在 1810 年前後達到帝國聲勢的高峰。拿破崙一世將版圖擴張至荷、德、意諸國境內，其勢力範圍雖然沒有越過歐陸，但拿破崙一世對世界各地的政治發展局勢，卻一直持有高度的興趣，這個企圖心可以自當時無數駐外軍事外交官吏的報告書中得知一二。

1. 2. 德·聖特 - 克瓦 (de Sainte-Croix) 的上言書及其對華貿易的獻策：

赫努瓦·德·聖特 - 克瓦 (Renouard de Sainte-Croix) 為 1803-1807 間負責統轄菲律賓群島軍事防衛的法國騎兵隊軍官^{註 9}，他於 1811 年 12 月 1 日上書拿破崙一世，^{註 10} 陳述與中國建立外交商務關係的重要性。上言書中強調不僅要

註 8 法國新印度公司才於 1785 年重新恢復營運，1790 年便被憲政議會廢止。

註 9 菲力克斯·赫努瓦·德·聖特克瓦 (Félix Renouard Sainte-Croix) 為法國十八世紀法學家，達給公爵 (Duc d'Agay, François-Masic Bruno, 1722 Besançon-1805 Paris) 之孫。他上言拿破崙一世之信署名為畢加底總督 (Intendant de Picardie)，著有《赴東印度、菲律賓群島與中國、中南半島、與東京灣之商業、政治之旅》(*Voyage commercial et politique aux Indes Orientales, aux îles Philippines, à la Chine, avec des notions sur la Cochinchine et le Tonquin, pendant les années 1803, 1804, 1805, 1806, et 1807...*), Paris, Clament Frères, 1810. 3vol. in-8.

註 10 Félix Renouard de Sainte-Croix, "Mémoire sur la Chine adressé à Napoléon 1^{er}", publié par Henri Cordier, Tirage à part de *Toung Pao*.

恢復大革命前由傳教士為核心代表的中法關係，甚至要更積極，設置使館，派遣包括軍職、技術人員、學者、政治觀察家的使團，以應對侵略性日增的英國對華政策。

早在 1792-1793 年間，英國使節馬戛爾尼勳爵(Lord Macartney, 1737-1806) 赴華要求改善與中國的商務關係。對赫努瓦·德·聖特 - 克瓦而言，其目的不外乎驅除法國及其他西歐國家在華之貿易活動，進而壟斷在華的商業利益。赫努瓦·德·聖特克瓦也指出馬戛爾尼曾嘗試多方接觸傳教士，藉以接近清廷。因為當時與北京朝廷關係最密切的外國人士莫過於耶穌會教士，然而傳教士泰半來自歐陸，其中又以法國傳教士居多，使得馬卡尼之計難售，換句話說，法國與北京朝廷的關係在大革命前後，是比英國占有優勢的。

荷蘭人繼英國之後於 1794 年抵北京，也進行與華貿易的磋商。接踵而至的各國外商使節雖未能獲得清廷具體的承諾，卻對法國的勢力擴張形成威脅。因此，赫努瓦·德·聖特 - 克瓦在對拿破崙一世的上言書中除了報導外商在廣州、澳門一帶的活動概況外，更建言積極派遣使節團，尤其在 1810 年 2 月 20 日英水手在廣州殘殺中國人及侵佔澳門事件後，英人被迫撤離廣州，清廷對英人產生反感，正是法國採取行動爭取替代英國地位之時機。再者，赫努瓦·德·聖特 - 克瓦還指出，英國東印度公司之主要商業目標在於東印度 Bengale 及 Bombay 的棉花及中國的茶葉，當時價值不下二千萬英鎊，商業利益龐大。因此，在中國設使館不僅在外交策略上可驅逐英國勢力，通過耶穌會傳教士取得清廷的信任並能獲取豐富的商業利益，實為一舉數得之計。^{註 11} 不過，赫努瓦·德·聖特 - 克瓦不逢時機，上言書中雖然明確地指出了英國東印度公司對中國野心及恢復對中國貿易的重要性，無奈當時拿破崙正熱衷於左征右伐地擴大

註 11 同上，有關馬戛爾尼來華事件及相關文獻，可參閱朱杰勤《中外美術史論文集》，河南人民出版社，1984，頁 482-562。

國界，他的領土野心尚未超越歐陸；當時法國對西班牙的戰爭 (1808-1813) 正陷於膠著，戰爭拖累經濟，教會方面的反對更導致內部的不安，尤其是對俄國的征討對拿破崙一世的政生涯造成致命的打擊，赫努瓦·德·聖特 - 克瓦的上言書終未被拿破崙採納，實有其當時之政治現實背景。^{註 12} 此特殊國情也是法國十九世紀初期遠洋航運不振的重要因素。

1814 年路易十八取代拿破崙成立憲政王朝，有心重整內政外交，遠洋航運界也期待新王朝能協助重振航運貿易。托馬·杜勃亥於 1813 年當選為南特商會代表之後，對推展南特港之經濟活動相當積極。1812 年成立之遠洋船運公司在 1815 年已經開拓了赴中美洲的航線 (la Guadeloupe 與 la Martinique)，但是立即面臨了英、荷諸國競爭的壓力，因此曾連署向官方建言，通過外交協商與英、荷諸國達成公平互惠的競爭原則，以保障遠洋船商之權益。1819 年 9 月 28 日內政部召集的會議曾對此議題進行辯論。

西歐殖民經濟與列國間的競爭問題至此已逐漸浮上檯面。^{註 13} 1817 年，托馬·杜勃亥中國之行以前，法國對遠東的商務貿易幾乎完全停頓。當時法國對遠東及非洲維持貿易來往的港口，只剩下西部海岸的波爾多 (Bordeaux) 及南特兩地。在此前提下，托馬·杜勃亥多方彙集英資，重振對印度與中國的貿易，不僅是南特地方一項重大的經濟事業，在法、中關係史中是重建十九世紀法國與中國商務關係的一項重要企圖，其意義是值得重視的。

註 12 1811 年 12 月 1 日計畫書被拿破崙一世手諭退回外交部長 Duc de Bassano。此文件現藏於外交部檔案，編號：Asie, 21. (Indes Orientales, Chine, etc 7), folios 190-195. 文件。

註 13 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 (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檔案編號 2A122 可參閱 Benjelloun Zahar Jamal, “La maison Dobrée et l’Asie”, Thèse de Doctorat, Université de Nantes, 1994, pp.180-245.

II. 航業世家杜勃亥及其中國之行

托馬·杜勃亥 (Thomas Dobrée, 1781-1828) 出身於蓋納塞島 (Ile de Guernesey) 英裔諾曼地世家。^{註 14} 父親畢耶赫 - 弗亥德里·杜勃亥 (Pierre-Frédéric Dobrée, 1757-1801) 於 1775 年定居南特, 1777 年與船商 Schweighauser 之女 Marie-Rose 結婚。他在 1782 年成立與英商合資的航運公司 (Schweighauser et Dobrée Cie), 一躍而成為南特的重要船商。

托馬·杜勃亥於 1802 年繼承父業, 並於 1812 年成立自己的遠洋船運公司 (la Société Th. Dobrée et Cie), 經營大西洋一帶的遠洋航業, 早期事業與其他法國船商並無區別, 不外轉運洋蘇木 (campêche)、靛藍植物、咖啡及捕鯨類漁業等。不過托馬·杜勃亥更由船商進而投資工業生產, 重要的工業投資研發包覆航艦船身金屬板之製作, 鯨魚油、糖的煉製等, 頗有收穫。他熱心公益, 參與商業工會不遺餘力。1813 年他被任命為南特商務總會主席 (Président de la Chambre de Commerce de Nantes), 並於 1815 年當選為南特市議會代表, 政經關係良好, 為復辟時期南特當地的財經領導人物。

皇室貴族與船商關係一向密切, 1814 年路易十八復辟, 對法國停頓多年的遠洋航業無疑是一項好消息, 路易十八不久便頒布一些優惠的關稅辦法, 以鼓勵遠航企業界。當時大部份南特商船逐漸恢復與中美洲^{註 15}的貿易往來, 托馬·杜勃亥卻深信遠東航線仍有利可圖, 希望與法國東印度公司建立合作關係。1815 年, 法屬地 Bourbon (今 Ile de la Réunion) 船商 Salèles 曾向總督上

註 14 早在十六世紀中葉, 杜勃亥家族因避宗教迫害, 自諾曼底 (Normandie) 遷徙到此島。英屬諾曼底島嶼中最西側的蓋納塞島 (Ile de Guernesey), 在十六至十七世紀間常為法國諾曼底的新教信徒避難之地; 1855 至 1871 年間雨果 (Victor Hugo) 也曾因政治罪名避難於此地。

註 15 Antilles 及 Cayenne 諸地。

言，指出恢復與蘇門達臘、馬來西亞海岸、交趾支那、婆羅洲、菲律賓群島及中國諸地之商業關係的利益。當時，曾有數位船商建言政府組織赴中國之遠洋商艦，反映路易十八復辟後，法國船商界企圖重振遠洋貿易之意願，尚不止於托馬·杜勃亥一人，且將眼光移到中斷已久的中南半島及中國貿易上面。^{註 16}可惜官方始終未能出資，而僅願意採取優惠關稅之類的補助政策。

早在《法國之子號》興建的前一年，1816年5月，杜勃亥公司的商船《麒麟號》(la Licorne) 與法國東印度公司的《朗菲提特號》(l'Amphitrite) 由托馬·杜勃亥的內兄狄勃阿·維歐萊特(Dubois-Viollette) 帶領，同時啟航赴印度，於11月15日到加爾各答，並與當地的法國承繼東印度公司業務的德維里那兄弟(Deverinne Frères) 建立合作關係。狄勃阿·維歐萊特不久便發現法國在印度加爾各答的商船業務經營不善，發展有限。因此自1817年起便有改變策略之意，企圖將遠航商船的目標轉向中國廣東與菲律賓群島的馬尼拉。因此在狄勃阿·維歐萊特的建言下，托馬·杜勃亥著手興建810噸的三桅商船，最初定名為《盧瓦爾號》(la Loire)。

1817年10月2日，皇室頒布鼓勵與中國通商的減稅令。10月17日法國關稅局長正式發函至南特商會：明白表示官方支持與中國的通商，賦予遠東進口稅折半優惠(le demi-droit)^{註 17}。因此11月4日托馬·杜勃亥在其新建遠航

註 16 *Mémoire sur les avantages de rétablir des relations commerciales avec Sumatra, la côte Malaise, la Cochinchine, Bornéo, les Iles Philippines et la Chine.* P. de Joinville, *Le réveil économique de Bordeaux sous la Restauration*, Bordeaux, 1914; Jacques Fiérain, "Thomas Dobrée-Négociant-Armateurs." 收錄於 *Voyage à la Chine. Musée Dobrée*, Nantes, 1988, p.14.

註 17 此優惠關稅並非僅為 Dobrée 公司而設，源由來自波爾多(Bordeaux)船商 Balguerie Junoir。1886年10月 Balguerie Junoir 向政府申請其遠洋艦《波爾多人號》(Bordelais) 向中國進口貨品之減稅，理由是該公司自廣州購進之貨物，乃由其輸出之皮毛貨償付，因此進口貨並無現金之輸出。此申請案雖遭拒絕，但次年

船艦下水禮中，特邀請王儲昂固萊姆公爵 (Duc Angoulême) 主持，並將船名《盧瓦爾號》(La Loire)，改為《法國之子號》(Le Fils de France)，一方面向王儲表達敬意，另一方面也宣示其與中國通商之宗旨。在多方有利因素下，倫敦船商 William Thompson 終於同意投資《法國之子號》在 1818 至 1821 年間的中國貿易之航。至此，中國之行的時機已完全成熟。首次中國之行乃於 1818 年 4 月 21 日駛出南特。根據當時地方報紙的描述：「起航之時海況良好，一切順利。當日吸引了不少好奇觀眾，擁集於海岸及周圍島嶼觀看，將近有三十年以來南特地方沒有興建如此巨大的船艦 (圖 1)」。註 18

III. 中國之行的始末及其歷史意義

在托馬·杜勃亥經營十年的遠東航運中，共有四次抵廣州註 19，其時間如下：

1818-1819：《法國之子號》(Le Fils-de-France)

1818-1820：《印度人號》(L'Indienne)

1824-1826：《可親的克里奧人號》(L'aimable Créole)

1826-1827：《法國之子號》(Le Fils-de-France)

杜勃亥建造 810 噸三桅桿商艦《盧瓦爾號》註 20，其最初的用意是為採購

Balguer-Stuttenberg 再度為其遠洋艦《和平號》(La Paix) 提出同樣申請時終於 1817 年 2 月 20 日獲准。因此，1817 年 10 月 2 日皇室將此減稅優惠延伸至所有與中國或交趾支那的交易。不過，減稅貨品並不包括布料、糖、咖啡、可可、胡椒、辣椒、茴香等香料，以免影響其法屬地之生產。

註 18 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 (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檔案編號 2A127

註 19 另有三次航行以馬尼拉為目的地，但未至廣州，分別是 1819、1821 年的《法國之子號》號與 1819 年的《加勒比人號》(le Caraïbe)。

註 20 長 38 公尺，寬 8.5 公尺，載重量 810 噸 2/94，不僅為當時南特港第一，亦為全法

印度的棉花與糖；後來改變初衷，一方面因為當時往返於印度的商船不止南特港，英法大多數船商也以棉花與糖為經營對象，此競爭現象必然會導致價格下滑而減低了利潤。另一方面，1817年，杜勃亥公司的《印度人號》自加爾各答載返的棉花已有滯銷的現象。因此，杜勃亥將目標改向中國及菲律賓，並以進口茶葉為主要目的。^{註 21}

《法國之子號》於1818年6月4日出航(圖2)，以廣州為目的地，第一次中國之行，杜勃亥備有禮品一份奉獻嘉慶皇帝：一套刻有路易十八頭像的銅製紀念章，並附有杜勃亥親筆致嘉慶皇帝的信，表達杜勃亥期望與中國通商的誠意與敬意。^{註 22}《法國之子號》初航去程載貨不多，以酒、珠寶、家具為主，1819年1月27日離開廣州，整整十二個月後，於1819年6月4日駛抵Saint-Nazaire港。回程載貨以茶葉(56%)、絲綢(廣東及南京縐綢19%)、南京綢(8%)、糖(7%)、生絲(10%)為主，附帶購買的中國特產包括中國茴香(cannelle de Chine)、洋蘇木(campêche)、中國墨(encre de Chine)、象牙扇、檀香木、玳瑁或牛骨刻製之工藝品。抵法之日，港口盛會空前。堪稱二十年代法中貿易的一件大事。^{註 23}

第二次赴廣州是在1818年12月15日，《印度人號》自加爾各答啟程，將印度的棉花及硝石運往中國，再自廣州上載茶、糖及肉桂香料、藤竹等材料，於1820年1月3日駛返法國Le Havre港。運往中國的棉花得以順利賣出，但

國之冠。

註 21 Jacques Fiérain, “Thomas Dobrée-Négociant-Armateur”, *Voyage à la Chine*. Musée Dobrée, Nantes, 1988, pp.15-17

註 22 此禮貌信函的親筆手稿未簽署，亦無日期，現存於檔案局，編號2A 127。

註 23 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 (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檔案編號2A 127.

自廣州載回的茶葉卻因英國與《法國之子號》號已大量購進而滯銷。^{註 24}

第三次赴中國與馬尼拉是在 1824-1825 年間，由《可親的克里奧人號》出航，這時法國的海關減稅條款已經取消，商業利益相對減少。

最後一次中國之行是在 1826 年 4 月 8 日，《法國之子號》自加爾各答將棉花運到廣州，再於次年 5 月 7 日返程回法。

杜勃亥公司遠航中國、印度及馬尼拉的貨運反映了托馬·杜勃亥與英國商人的密切合作關係。一方面，英國在遠洋航運方面經營基礎深厚，各主要港口皆有人力與財力支援；另一方面，托馬·杜勃亥及其內兄狄勃阿·維歐萊特的資金仍不足以獨立負擔全部航運需求，與英資的合作是杜勃亥公司遠東航運的關鍵因素。

《法國之子號》於 1827 年 5 月 7 日返法後，曾於 1827 年再赴印度，但是並未繼續東駛，而是改在印度洋的 Iles de la Réunion 卸貨。自 1824 年第三次中國之行以後，杜勃亥公司已有轉向印度洋島嶼發展的傾向。基於航程遙遠及茶葉、香料滯銷等因素的成本效益，杜勃亥公司逐漸放棄中國、菲律賓航線。

托馬·杜勃亥本人從未涉足東亞，他對亞洲的認識判斷全賴有限的通訊資料，資訊未必合乎法國國情，導致判斷上的偏差；例如第一次及第二次中國之行皆以採購茶葉為主，而法國人對茶的需求量不大，同時，這兩次航行在時間上太接近，對貨物的銷售必然起消極影響；其他進貨如絲、南京綢未必契合法國人的趣味，導致貨品滯銷。此外，自馬尼拉進口的糖比自中國進口的成本要低而銷售容易，這一切使中國之行的意義大受質疑。

註 24 第一次《法國之子號》與第二次《印度人號》幾乎同時赴廣州（1818 年 12 月至 1819 年 1 月間），這顯然是一失策之舉。

1828 年 12 月 15 日托馬·杜勃亥病逝。同年法國商船《航行者號》(Le Navigateur) 之船員在澳門 (Macao) 附近遭殺害。此事件曾導致法國領事親赴廣州處理。次年 (1829 年) 杜勃亥公司將《法國之子號》出售。1834 年，法國東印度公司完全停止業務，法國與中國的通商大量減少。中國方面的對外政策也日趨封閉，直到 1842 年因鴉片戰爭的南京條約打開五口通商前，法中貿易關係幾乎陷入停頓狀態。

小結：

托馬·杜勃亥中國之行主要目的在進口印度的棉花、糖及鋅、硝石，及中國的茶葉、米等原料。四次航行下來，因貨物的滯銷而造成週轉的困難，終於在 1827 年停駛。自 1818 年起航以來不過十年。經濟效益不足，應當是停駛的主要原因，自遠洋貿易商的立場來看，也許僅僅是營運策略的修正，但是在法國與中國的關係史中，它卻有其不同的意義。

托馬·杜勃亥在十九世紀二十年裡是法國少有的遠航中國的船商，他的挫折不是單純的經營問題，在中國開放五口通商以前，法國官方態度相當不明確，路易十八的遠洋政策雖比路易十五時期 (1715-1774) 要開放，但與極具侵略性的英國遠洋航業比較，顯得太被動而猶疑。^{註 25}早在 1819 年法國內政部曾就法國與英國海口貿易互惠及其與殖民地關係等法案進行辯論，這一切顯然沒有達到具體成果，杜勃亥曾在 1822 年撰文《論殖民地》(*Mémoire sur la*

註 25 即便是 1817 年海關賦予部分貨品的關稅優惠，對投入龐大資金的遠洋貿易而言，其保障是有限的；1818 年《法國之子號》與《印度人號》可以說是在一種不十分明確的背景下成行。另一方面，就杜勃亥與其商務總監的書信往來中可以看到，法國商船進入廣州後的活動範圍有相當侷限，自 1699 年康熙開放廣州為通商口已逾一世紀之久，但清廷對外商的活動管制仍然嚴厲如昔，經營方式僵硬，成本增加以及英、荷海上貿易的競爭應當是杜勃亥公司遠洋營運的最大障礙。

colonie), 倡議船商轉業投資工業, 可以說是遠洋航業危機意識下的預言^{註 26}, 因此這大環境的不利條件若是托馬·杜勃亥挫折的背景因素, 但又何嘗不是法國在拓展遠東勢力範圍時, 落在英國之後的根本原由。鴉片戰爭(1840)之後, 英國與中國貿易關係的優勢更加明顯, 因此, 法國十九世紀的東進政策在商業利益的主導下, 轉向北非、印度洋島嶼(Iles de la Réunion, Iles Maurices)發展, 這幾乎已是一個無法抵擋的趨勢, 對法國此後的東南亞發展政策有舉足輕重的影響。若說托馬·杜勃亥中國之行是十九世紀法國第二帝國以殖民主義手段強制與中國通商之前最具企圖心的經驗, 當不為過。

本文的目的不在探討杜勃亥公司的商業策略, 或其海運投資的營運效果, 這些問題曾在 Benjelloun Zahar Jamal 的論文中已詳加檢討; 筆者在文中希望檢視的是一個法中海上貿易的案例如何提供了十九世紀早期中法關係的某些歷史文化面向; 尤其是在法國王朝復辟時期, 法國政經情勢上不穩定之時, 法國與中國間脆弱的貿易關係, 可以在杜勃亥案例中獲得解釋。另一方面, 托馬·杜勃亥的中國工藝收藏則為嘉慶、道光年間的貿易瓷、外銷畫的類型款式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實證。

IV. 杜勃亥收藏中國工藝品的類型特徵與文化意涵

自經濟角度來看, 法國的遠東貿易似乎從來沒有真正成功過。自從 1664 年 Colbert 極力推動的東印度公司, 到十九世紀二十年代托馬·杜勃亥的中國之行, 其經濟效益可以說是令人失望的。不過無論是東印度公司的《朗菲提特號》、或是托馬·杜勃亥的《法國之子號》, 這些遠航商船東行的盛舉, 在其有

註 26 “Convocation du 28 septembre 1819, adressée par p. Athénas à Thomas Dobrée”見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檔案編號 2A122

限的經濟效益之外，對法國的海港繁榮、與中國文物西傳的貢獻是無可置疑的。托馬·杜勃亥四次遣艦赴廣州、馬尼拉是以收購茶葉、絲織品及香料為目的，隨行購買的中國工藝品有兩類性質：一類以市場銷售為目的，主要包括象牙、牛骨、檀香木、玳瑁等刻製品；另一則為杜勃亥個人收藏與餽贈，前者經拍賣流入市場，已無跡可尋，後者多為委託採買，大部份尚存於館內，可為十九世紀初期英法中產階級的生活藝術，提供可貴的一手資料。

現藏於托馬·杜勃亥美術館的中國工藝品數量不大，類型則多樣，根據 1988 年杜勃亥美術館公布之清單，整理建檔者 229 件^{註 27}。類型方面，除 110 件外銷畫外，器物工藝品包含有陶瓷餐盤（圖 4、圖 5）、茶具（圖 6、圖 7）、陶塑人像（圖 8）、漆器茶盒（圖 9）、象牙與貝殼、扇面、象牙圖章（圖 10）、手杖頭、骨製西洋棋（圖 11）、籌碼、牌九、家族徽章、刻有紋飾之貝殼（圖 12）等玩賞器物。凡餐盤、茶盒、象牙圖章、象牙手杖頭之上皆刻有杜勃亥的家族徽紋（Armes de Dobrée）（圖 3、圖 4），這一點可說明托馬·杜勃亥購買中國工藝品出自餽贈與家庭收藏的興趣。部分餽贈之禮品可求證於書信文獻。^{註 28}

IV. 1. 陶瓷器物在全部收藏品中所佔的比例偏低^{註 29}，其中徽紋定製瓷^{註 30}

註 27 包括 1988 年展出者 130 件，其中器物 20 件，繪畫 110 件，編目而未展出者 99 件。筆者曾於 1993 年面晤館藏負責人，亦即 Loire-Atlantique 省立美術館副館長 Marie Richard，得以參觀庫藏未登錄之收藏品，凡陶瓷器皿、銅器、泥塑、畫稿等數十件，品質參差不齊。根據負責人所言，此批工藝品至今仍缺乏財源與人力來鑑定整理。清單中記載已有 17 件繪畫遺失。

註 28 見 Léon Rouzeau, *Inventaire des papiers DOBRÉE (1771-1896)*. Nantes: Bibliothèque Municipale, 1968. 《2-A-127.》

註 29 荷、英諸國與中國貿易長期以來是以茶與絲為主要對象，瓷器在貿易總額中的比重不高。即使在十八世紀初，中國風貌流行之際，中國瓷器在荷蘭東印度公司的比例亦不出一成；不過這是自貿易的總額來計算，假若自 Dobrée 收藏少額中國工藝品的數量來考量，一成瓷器則不出 20 件，便顯得偏低。

註 30 「定製瓷」譯自法文《Porcelaine de commande》，《Trade ceramics》或《Export

頗能代表十九世紀早期法國中產階級的收藏趣味

中國陶瓷器在十七世紀末曾是東印度公司遠航貿易中的重要對象。進入十八世紀之後，在數量上雖不能與茶、絲的大量進口相提並論，但其價值昂貴，且具文化代表性，仍是值得注意的。南特曾是中國陶瓷進入法國內銷市場的主要商港，在南特市檔案記錄中，1722年9月22日拍售《摩爾人號》(Le More)與《葛拉特號》(La Galetée)兩艘商艦的陶瓷商品達252000件之多。^{註31}不過，此航線在十八世紀中葉以後已見不到瓷器商船絡繹不絕的景象。歐洲內地研發的陶瓷生產，已逐漸取代了成本高昂的中國瓷器。根據第一次杜勃亥自中國進口貨拍賣紀錄，貨品清單上有2200件象牙扇及骨、檀香扇及玳瑁等刻製工藝品，卻無一件陶瓷器的紀錄。此後進口貨物中亦未見任何瓷器項目。換句話說，法國在中斷與中國貿易二十餘年之後，四次中國之行都不再採購中國陶瓷，其中牽涉的問題相當複雜。暫且不談中國境內在道光、嘉慶年間陶瓷減產的影響，僅就法國市場來看，大革命之前新古典藝術的嚴峻風格已扼殺了流行多時的洛可可趣味，進而削弱了同質性中國情趣的嗜好。在進入十九世紀之後，收藏家的態度已有明顯的轉變，中國瓷器不過是眾多收藏對象中的一種，因此市場萎縮而成本高昂，中國瓷器不再是遠洋商人大量進口的商品。

在杜勃亥收藏的中國工藝品中，少數的陶瓷品主要是繪有家族紋章的餐具與茶具，這兩類陶瓷是收藏品中相當引人注意的項目，反映了十九世紀早期另一個重要現象，那就是徽紋定製瓷的興盛。英、法貴族家庭通過遠洋商人到中

Porcelaine》則譯為「貿易瓷」或「外銷瓷」。

註 31 其中不同色澤大小平盤 3882 件，多角平盤 251 件，橢圓形盤 65 件，高腳盤 8670 件，餐盤 19871 件，其中不乏仿荷蘭形製及馬亥里 (Marly) 與盧昂 (Rouen) 型製者，另含法國餐具中的茶葉罐 (moutardier)、水壺 (aiguière)、茶具、及盥洗用具等。見 Maurice Braud, "Nantes et la Chine au XVIII^e siècle", *Voyage à la Chine*. Nantes, 1988, p.8.

國訂製家族紋章器皿可以上溯至十七世紀，自從十八世紀中葉琺瑯彩紋章出現以後，成套的五彩紋章餐具更為流行。這種風氣在葡、荷、英、比諸地尤為多見。法國 Limoges 美術館所藏 220 件定製瓷中，其中 80 件為徽紋瓷，比利時布魯塞爾歷史博物館亦收有六十件以上不同的家族紋章，多半為廣州繪製的彩瓷。註³²以杜勃亥家族的歷史與地理背景而言，托馬·杜勃亥委託其艦長或商務總監在廣州定製家族紋章器皿，反映了定製瓷在西歐中上層社會中的流行。至於杜勃亥細心繪圖說明，並對其色澤形式詳加叮囑，則展現了托馬·杜勃亥個人的藝術修養。

徽紋定製瓷為外貿瓷中一種重要類型，其他紋飾類型，尚有取材於新舊約的聖經故事，混雜了歷史與文學的寓意、象徵神話、宮廷生活情趣或農耕漁釣之類的自然景色，當然也包括了中國山水、花鳥繪畫；根據一項學術性調查，目前法國最重要的中國定製瓷收藏地，是在 Limoges, Lorient, Bordeaux, Le Havre, Rouen, Fécamp。註³³除了 Limoges 是法國陶瓷器生產地，其他收藏豐富地方皆為貿易港口。由這裡可以看出「定製瓷」附屬於貿易航運事業的特質及其所代表的中產商業趣味。

歷史學者 Maurice Braud 曾自地理位置指出南特接受英國文化的影響，早

註 32 - 參見《中國外銷瓷——布魯塞爾皇家藝術歷史博物館藏品展》catalogue by Dr. E. J. A. Jörg, 香港藝術館分館茶具文物館。30.11.89—27.2.90
- 《大英博物館藏中國古代貿易瓷特展》(Ancient Chinese Trade Ceramics from the British Museum, London) 國立歷史博物館，台北，1994。
- *La porcelaine chinoise de commande du 18th siècle, dans les musées de provinces français*, par Laurent Belaisch, Sandra Pellard, Anne-Sophie Rondeau ; Monographie de muséologie, École du Louvre, 1988-1989. 法國各省美術館收藏十八世紀中國定製瓷調查報告。

註 33 次要收藏地則有：Nantes, Evreux, Dijon, Caen, Marseille, Périgueux, la Rochelle, St. Malo, Lyon, Saumur, Draguignan, Cognac, Châtellerauld, Château Thierry 等地，見上註。

形成以海洋貿易商為主的中產階級，而此以中產商業階級為核心的南特地區，直到十九世紀中葉，並沒有設置大學教育培養知識分子，也因此一直沒有發展出十八世紀啟蒙時期的知識文化，缺少嚮往中國文化的哲人雅士等，是故對中國瓷器的鑑賞風氣比不上巴黎的貴族圈子。註³⁴這個解釋不失中肯。法國人士愛好中國陶瓷的風氣主要在上層社會，除了巴黎、波爾多（Bordeaux）、里昂（Lyon）等貴族聚集的大都會之外，另有東北部的南錫（Nancy）、史特拉斯堡（Strasbourg）一帶，那裡曾因公爵 Stanislas 1^{er} Leczinsky 個人的興趣，影響了當地人士對中國瓷器的愛好，也發展了地方上陶瓷產業的傳統；這些文化背景的差異，也在此貿易瓷的收藏趣味中反映出來的。註³⁵

IV. 2. 委託採購與繪圖定製的收藏方式：

前文中已提到托馬·杜勃亥本人並未涉足中國，他所收藏的中國文物是委託其商務負責人就地購買或定製。在現有的書信檔案中，我們可以觀察到多次委託購買的過程。

負責第二次中國之行的商務總監狄勃阿·維歐萊特曾在 1818 年 12 月 20 日自廣州覆信杜勃亥，報告其工作情況，信中提及購買外銷畫和象牙扇之事：

我曾在澳門向您報告，我僅以一艘航艦抵達（中國）之事，我們花了好幾天的時間上行（珠江），最後終於在 11 日抵達黃浦，然

註 34 見 Maurice Braud, “Nantes et la Chine au XVIII^e siècle”, *Voyage à la Chine*. Nantes, 1988. p.8.

註 35 有關中國工藝趣味自法國上層社會中的轉變，筆者曾撰文討論，在此不另贅述。參見拙著〈自 Lorraine 地區陶瓷紋飾考察中國風貌在十九世紀法國陶瓷藝術中的發展〉，《中央大學人文學報》，第十八期，頁 119-162，1999 年 10 月；及〈自壁毯圖繪考察中國風貌在十八世紀法國藝術中的發展〉，《他者之城：文化身份再現與性別、政治、權力》，麥田出版社，2000 年 5 月。

後便立即來此 (廣州) ;^{註 36} , 我也購買了中國扇子 , 它們因為手工 (不很好) 所以價格便宜。訂購了小箱包裝的茶 , 還有畫得不壞而中國味十足的繪畫 , 雖然你的摘記 (Note) 和我的其他文件一起遺失了 , 我會試著再為您買些其他的工藝品 (curiosités) , 不過請體諒我能為此付出的時間不會很多 , 我希望在 1 月 20 日以前結束採購工作...^{註 37}

信中所謂「...畫得不壞而中國味十足的繪畫」應當是指外銷畫。遺失的「摘記」(Note) 內容已不得而知 , 但根據杜勃亥的習慣 , 此「摘記」中應有委託購買的詳細說明。

委託商務總監在採購茶、絲等原料的同時物色外銷畫或定製餐具是十八、十九世紀外銷工藝中屢見不鮮之事。1821 年 10 月 20 日杜勃亥發信給《法國之子號》的艦長狄歐特里 (Capitaine Duhauteilly) , 請他於馬尼拉回程經過廣州時 , 購買一系列中國工藝品 , 包括西洋棋 (jeu d'échec) (圖 11) 及籌碼 (jeu du fiche) 扇子、壁爐人物擺設 (圖 8) 壁紙、毛筆、圖書、茶具 (圖 7) 等。

^{註 38}

杜勃亥對其委託購買之物在價位、數量之外 , 凡貨品的型製、色澤無不細加說明 , 對定製的工藝品 , 更附有草圖。以其家族徽章為例 (圖 3) ^{註 39} , 杜

^{註 36} 以下有關採購茶葉及南京綢等細節略去。

^{註 37} 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 (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No.22. 全文刊於 *Voyage à la Chine*. Musée Dobrée, Nantes, 1988. p.102-p.110.

^{註 38} 1821 年 10 月 20 日, 杜勃亥自南特寄給《法國之子》號艦長狄歐特里艦長 (Capitaine Duhauteilly) 的長信 , 收於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 (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 No.36, No.106, No.115。

^{註 39} 杜勃亥對家族徽紋圖的色彩說明是 : 「朱紅色底、新月半金半銀、盔冑鐵色、三葉草銀色、矢車菊紫色、葉綠色、題銘淡藍、字金色...」(fond rouge vermillon, croissant

勃亥曾於 1821 與 1824 年間多次書信中提及他對此徽紋圖案的構想，並親自繪圖說明，除造型特徵之外，對花葉紋飾題銘的色澤濃淡都詳加解說。另外有四件定製的雕花茶盒，也附圖強調其要求的「華麗」(riche) 色澤與「細工浮雕裝飾」(relevée en Bosse finement travaillées)，如象徵高貴長青的金龍(圖 6、圖 7)，每個茶盒分別以金色繪製家族族徽。杜勃亥之所以如此細心的繪圖說明，除了展現他個人在收藏方面的品味之外，也因為他有意將茶盒贈送給兩位貴人：昂固萊姆公爵——那位曾親臨《法國之子號》下水禮的王儲，與 Brosses 的省長 (préfet)。目前館藏文物及 1821 至 1827 年的書信檔案，皆保存了定製的說明細節。^{註 40}

杜勃亥在 1821 年 10 月 20 日的委託信中，還希望訂購一套壁爐人像，信中是這樣寫的：「一組漂亮的壁爐裝飾：包括三件銅瓶和三個銅人，大約數英尺高，瓶的造型一定要優美、中國式樣；人物要圓塑式，其衣著應合乎藝術雕製，一切都要精細完美。你知道我所要求的是一組豪華的壁爐裝飾，我不能接受任何小氣的款式。我想銅雕(人)難在 100 到 200 鎊之下購得。萬一無法定製上述精美銅雕，也許可以尋得瓷製的壁爐飾物，深色而華麗的帶金圓雕造型與兩個瓷人(無須絲質衣著)，著瓷衣，彩色富麗，圓渾鍍金。假若你可能選擇人物的話，中國帝王與王后像是我最喜歡的。這樣的裝飾品也許比前一類銅質人物要便宜，不過我仍然留給你 200 鎊...」

杜勃亥對自己的喜好確實是一絲不苟的，不過我們在檢驗其收藏文物之

moitié or et argent, casque fer, trèfles argent, chardon violet, feuilles vertes, devise bleu pâle, lettres or...), 1821 年 10 月 20 日至狄歐特里信，草圖乃於 1824 年 10 月 20 日寄給昂里·赫特。南特市檔案局杜勃亥檔案 (Fonds Dobrée,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 No.37.

註 40 Inventaire des papiers Dobrée-2-A-127. 此檔案包括有茶盒之草圖，33 種文件及 56 種布料樣式。

後，並沒有發現任何銅質的人物雕像。倒有一組八人的彩釉陶塑人物，似乎印證了杜勃亥信中所說的「瓷製壁爐飾物」。這組塑像包括一對帝后，一對官吏夫婦，一對貴人相貌的老人老婦，及苦力二人。陶土人像身高約 35 公分至 55 公分，頭部以金屬支架，可搖動，人物表情栩栩如生。陶塑賦彩釉，貴人衣著華麗雍容大方，苦力則寫實而生動，不愧為民間藝師的傑作。(圖 8) 此類陶塑人像質地脆弱，在遠洋貿易航行中搬運不易，少見於西方收藏中。在杜勃亥為數不多的中國工藝品中，這套彩塑人物及親手繪製的徽紋餐碟、茶盒、棋盤、牌九籌碼成了館藏品的特色。

IV. 3. 外銷畫：中國經驗的圖繪紀實

外商隨行購買的中國文物以手工藝器物居多數，外銷畫描繪中國風俗、景點，傳達異國情調的港口風光，具有風景明信片的功能，大事收藏者不多。杜勃亥的外銷畫在全部 229 件收藏物中占有 110 件(其中 17 件已遺失)，在質與量雙方面皆不容忽視。

現藏外銷畫就檔案資料來推斷應當不是一次採購而得，因為在 1818 年 12 月 20 日狄勃阿·維歐萊特由廣州致杜勃亥的信中已提到購得外銷畫一批之事，六年之後，1824 年 10 月 20 日，在第三次中國之行期間，托馬·杜勃亥曾去信給公司商務負責人昂里·赫特 (Henri Ritter)，請他自中國購買「呈現有船隻、景緻、風俗、居民服裝、地方節慶、遊戲」之繪畫。^{註 41}我們注意到現藏於館中的繪畫，有不少作品展現上述主題。雖然我們無法判斷與信中主題吻合的作品究竟是在 1824 年杜勃亥撰書之前還是之後購進，但依據信中的口氣，杜勃亥非常清楚圖像的主題內容，似乎是在依據一定的資料下訂單，因此

註 41 “*Représentant les bateaux, les sites, les usages, les costumes du pays, les fêtes, les jeux...*” (參見 *Voyage à la Chine*, p.92)，信件並附有定製之籌碼圖案，紋章上的題銘、及昂固萊姆公爵 (Duc Angoulême) 的演講文。

我們可以推測撰書之時杜勃亥已經擁有部分這類作品。

此外，館藏外銷畫雖未註明採購年代，但是我們根據圖像內容，尤其是道光皇帝像（1821-1850 在位）（圖 13）及廣州商船大火（1822）（圖 18）兩圖的年代推斷，一部分的外銷畫應當是在第三次中國之行，亦即 1824-1825 年間購進。

就圖像內容而言，我們可以看到以下四種類型：

- (1) 海港與水上景色，特別是具有地標特徵的風景畫，如寺塔、城堡等；
- (2) 代表不同社會身分的人物畫，如帝王、士紳、商賈（Great Trader）、苦力等；
- (3) 風俗節慶、起居環境、孩童嬉戲，如庭園、孩童踢毽子等；
- (4) 製作茶葉的技術過程。

這些圖像內容頗能說明十九世紀外銷畫的典型主題。

外銷畫是東西貿易的特殊背景下所產生的一種藝術產業。它幾乎是針對貿易商所代表的中產階級所定製的風景畫或風俗畫紀念畫。其圖像內容呈現的異國情趣與中國繪畫的線性風格賦予此類圖像高度的東方色調與視覺快感，可滿足當時歐洲商旅階層生活藝術的趣味。這也許正是外銷畫隨著十九世紀東西貿易發展而興起的主因。在杜勃亥的收藏品中，這種反映外貿商的生活藝術或紀錄其中國經驗的性質是相當明顯的，稱之為「中國經驗的圖繪紀實」亦不為過。以下就此系列圖像作進一步分析。

由黃埔至廣州的航路圖繪：

自從 1699 年廣州開設為通商口之後，自歐洲到中國的船隻往往在菲律賓

(馬尼拉) 停泊一段時間之後，再沿中國東海岸登陸，自澳門沿珠江上行至黃浦。商船停泊黃浦後，事分兩頭進行，一方面卸載貨物，繳納捐稅，另一方面，船長及商務總管則乘小船上行至廣州進行交易。

停泊在黃浦的船艦，首先由行商及翻譯陪同上船量驗 (*mesurage*)，同時引見一位飲食起居的供應商負責生活所需，然後船艦乃得以卸貨。由於珠江上行至廣州的一段河床狹窄，商艦無法行駛，貨物得分別以中國帆船運送至廣州。這樣一個行程經歷，往往在外銷畫中以分段的地理景色記錄下來。

在托馬·杜勃亥所收外銷畫中，我們注意到不下七件作品^{註 42}，有如連環圖畫一般描述了外商在五口通商以前由珠江上行至廣州的一段旅程，如：

《澳門：上行珠江的船隻》

(*Macao: remontant la Rivière des Perles*)(圖 14)

《黃浦外島：停泊之外商船艦》

(*Ile de Whampoa: navires étrangers en rade*)(圖 15)

《俗稱荷蘭堡的舊城堡》

(*Un ancien fort susnommé Dutch Folly*)(圖 16)

《廣州：商行巷及其倉庫》

(*Canton: l'allée Respondentia et ses factoreries*)(圖 17)

《1822 年廣州大火》

(*Incendie à Canton en 1822*)(圖 18)

註 42 1988 年，南特，杜勃亥美術館特展目錄，編號 12 至 18。

在這一系列外銷畫中有明顯的兩類特徵，一為沿珠江上行的景緻：果園、小丘、寺塔；另一則為地標型的建築，如九層塔、「荷蘭堡」(Dutch Folly)^{註 43}、商館巷、荔枝灣。外商商館 (Factories) 是十九世紀外銷畫常見的題材。在杜勃亥公司中國之行的年代裡，共有十三國外商洋行，俗稱十三行。我們注意到洋行皆為歐式建築，是在 1743 年一次火災後，依中國官方要求的興建，多以磚、木為建材，二至三層樓房，包括辦公室、住宿及接待空間，租金昂貴，由各國洋行的負責行商管理。洋行巷的商館插有各國國旗，在異國情調中添加了國家的代表性，對希望攜帶地方上紀念品的外商而言，最能說明旅行紀實經驗，這也許是珠江沿岸外商館一帶風景在外銷畫中極為流行的原因。現藏香港藝術館藏外銷畫中亦有不少黃埔、廣州一帶景緻；數幀以外國商館、河南倉區等為主題的水粉畫，從主題、構圖及描繪技法上比較，與杜勃亥之收藏相當類似。^{註 44} 以當時廣州十三行同文街一帶畫店，雇用畫工大量繪製外銷畫的情況來看，杜勃亥屢次委託其代理人購買的外銷畫，有可能出自此類畫室。^{註 45} 同時，這批畫是否與當時外銷畫行業中享有盛名的關喬昌(啉呱)與關聯昌(庭

註 43 座落於珠江岸頭的城堡屋，俗稱「荷蘭堡」(Dutch Folly)，十八世紀初期由荷蘭人建蓋，兼具居住及防禦功能，十九世紀初已漸荒廢。

註 44 丁新豹《晚清中國外銷畫》(香港藝術館，香港，1982) 中有四幅 1822 年商行失火的外銷畫，分別紀錄火災的始末：即：

- 《廣州商行火災—失火之初》油畫，27.5×38 公分，1822
- 《廣州商航火災—大火正旺》油畫，27.5×38 公分，1822
- 《廣州商航火災—火勢已掌控》油畫，27.5×38 公分，1822
- 《廣州商航火災—大火之後》油畫，28×44 公分，1822

註 45 香港藝術館收藏十九世紀初期外銷畫中有《珠江河畔小村落》(水粉畫)，*《廣州珠江河畔貨倉》*(水粉畫)，*《廣州的十三商館》*(油畫)，*《廣州十三商館大火》*(油畫，組畫四幅，1822) 等佚名作品，在主題、構圖等方面，與杜勃亥的收藏品都很接近。瑞典 Göteborgs Historiska Museum(Göteborgs, Sweden)亦收有商館巷水粉畫，見 *China Made Porcelain: Patterns of Exchang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 Y. 1924, p.1.

呱) 昆仲有某一程度的淵源關係，也值得進一步考證。^{註 46}

外銷畫中收有《1822 年廣州大火》(圖 18) 一幀，描繪的是 1822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2 日發生在商行巷的火災，部分洋行被毀，居民紛紛走避珠江上的帆船，如圖繪所示。當時朝廷為杜絕乘火打劫，曾派駐軍隊紮營於十三行館內。燒毀的洋行不久得以重建，直到 1856 年全部洋行在一場大火中燒毀後便再沒有重建。

珠江景色、商館區、行商及其助手這些描繪精細的外銷畫，記錄了十九世紀中西貿易的實景，所攜帶的歷史訊息不容忽視。其他題材如道光皇帝像、豪宅內景、中式庭堂和兩旁牆上字畫、對稱排列的傢俱、嬉戲的兒童、工筆花卉等則反映了中國文化自十六世紀以來，藉著風俗畫的形式西傳歐洲的樣式。早期歐洲傳教士自中國帶回去的視覺資料，大多屬於這類兼具民族學、地方誌與異國情調的風情畫的雙重性質。

在型制技法方面，這批外銷畫除了《廣州：商行巷及其倉庫》採用油畫及帆布為材料外，其餘皆為水粉畫、紙地、線性造型，結構清晰、穩重，採用西式透視，呈現明暗陰影，人物面貌多用四分之三的角度。就風格而言，其明淨的天空、泊岸的運船、開闊的視野、穩健的結構，可以給人一種舒適愉悅的感覺。但在色彩方面，略顯得單調，工筆過於精細，易失於刻板；在建築物的表現上，其磚牆面、廊柱、窗櫺圖案、花式欄杆，雖一絲不苟，卻無法脫去工匠

註 46 十九世紀二十年代至五十年代間，正值關喬昌 (啉呱)、關聯昌 (庭呱) 與英國畫家錢納利 (George Chinnery, 1774-1852) 活躍於廣州，也是外銷畫蓬勃發展之時代。現藏於香港藝術館，並被認為是關聯昌所作的《廣州河南水道景色》(水彩，38×50 公分，1855)、《從河南眺望十三商館》(水粉畫，22.5×30.7 公分)、《茶葉裝箱外銷》(22.5×30.7 公分) 等作品與杜勃亥之收藏相當類似。假若說杜勃亥館藏外銷畫因時間上較早，而不可能出自關聯昌之手，那麼出自關氏昆仲在十三行同文街 16 號所經營之畫鋪的可能性不是絕對沒有的。

製作之弊病。

上述外銷繪畫作品雖無年代簽名，但根據製作的格式特徵，大部分作品應當與杜勃亥公司中國之行同一時代，即以 1817-1827 年為上下限。若再以《1822 年廣州大火》一幀畫，以及 1824 年 10 月 24 日給昂里·赫特的委託信來推斷，那麼我們更可以把一部分作品的時間定在 1822 至 1825 年間。

十九世紀二十年代至五十年代被學者們認為是廣州外銷畫的鼎盛時期^{註 47}，杜勃亥收藏的這批外銷畫時置廣州外銷畫發展的初期，在研究外銷畫發展歷史中是頗有參考價值的。^{註 48}

後 記

托馬·杜勃亥於 1828 年病逝，其子讓 - 弗瑞德里·托馬·杜勃亥 (Jean-Frédéric Thomas Dobrée, 1810-1895)，又稱托馬·杜勃亥二世 (Thomas Dobrée II)，繼承了家族巨大的財富，卻對經商缺乏興趣。托馬·杜勃亥二世選擇了與航運貿易完全不同的事業，即收藏中世紀歐洲藝術及古籍，1844 年他結束了杜勃亥公司的航運營業，專心管理其家族產業，並潛心中世紀古物之收藏達五十年之久。1862 年他購買了位於南特市區一棟十五世紀建蓋的杜希莊園 (Manoir de la Touche)，並致力於此邸宅的修建，以陳列其收藏品。^{註 49} 後

註 47 見王鏞主編《中外美術交流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97)，頁 218-219；丁新豹《晚清中國外銷畫》(香港藝術館，香港，1982)，頁 17。

註 48 目前除香港藝術館外，歐洲多處文物美術館皆收有此時期外銷畫，如巴黎國立裝飾美術館 (Musée national des arts décoratifs, Paris)、英國圖書館 (British Library, London)、倫敦博物館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London)。亦可參見 Frances Wood, *Chinese Illustration*. London: The British Library Board, 1985

註 49 杜希莊園 (Manoir de la Touche) 建於 1420-1444 年之間，曾為南特地區主教之居

因無子繼承，於 1894 年將其杜希莊園及收藏品捐贈於下盧瓦爾省政府 (Loire-Inférieure)，成為今日南特地方知名的杜勃亥美術館 (Musée Dobrée, Musée départemental de Loire-Atlantique)。館藏包括了父子兩代不同品味的東西方文物，可以稱為該館常設展中的特色。^{註 50}

托馬·杜勃亥英年早逝 (47 歲)，在他創業過程中沒有其子托馬·杜勃亥二世優厚的財力條件，無法長期致力於藝術品的收藏。其收購的中國文物數量雖然有限，其型製特徵卻頗能代表嘉慶、道光年間的中國外貿工藝。又此批收藏品受制於捐贈者之遺囑，不得外借展覽，至今鮮為人知。^{註 51}十年前筆者在走訪法國公私美術館收藏中國文物之際，見到此批頗具特色的中國工藝品，深感有探討介紹的必要，後數度返回杜勃亥美術館勘查，訪談前後負責人^{註 52}，並至南特市立檔案局調閱文獻。今將初步資料整理成文，除了呈現此鮮為人知的中國文物之外，也希望自杜勃亥公司的中國之行檢視一個原係純經濟動機的案例所能提供的歷史文化意義。^{註 53}

所，建築外型有高盧羅馬特色 (gallo-romaine)，十七世紀當南特地方流行瘟疫時，該莊園曾充當醫院。在 1695 至 1793 年間，該莊園成為愛爾蘭教士的居所。後愛爾蘭教士被逐離南特，莊園又一度成為軍方醫院，部分產權直到 1857 年仍隸屬愛爾蘭人。

註 50 有關 Dobrée 家族及其商業、政治經歷檔案以下列三處為主：

Archives Municipales de Nantes.

Bibliothèque Priaulx de Saint Peter Port (Guernesey)

Library of Congress de Washington

1988 年及 1994 年，美術館兩次以中國工藝收藏與歐洲中世紀文物藝術為對象舉辦特展，並製有目錄問世。

註 51 目前杜勃亥美術館典藏品不限於上述文物，二十世紀間亦陸續收有性質相近之捐贈，如 Le comte de Rochebrune 所捐贈之東方工藝收藏品。

註 52 Marie Richard, Clair Aptel, A. Denizart, Bruno Ricard 等部門館長及檔案局主任。

註 53 本文研究期間獲國科會專題計畫研究補助，得以數度查訪南特市立檔案局及杜勃亥美術館，特此致謝。

Thomas Dobrée's Trade Trips to China (1817-1827)
and His Chinese Handicrafts Collection :
An Account of Economic and Cultural Exchange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Ming-ming Lee *

Abstract

This study focuses on the cultural and economic significance of Thomas Dobree's four trade trips between France and China from 1817 to 1827. We try to reveal the background of the French official and businessmen's attitude toward China and the colonial policy of the Western Europe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One of the important topics of this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the existing art crafts brought to France by Dobrée. The collection consists of 230 pieces of Chinese trade paintings and chinaware. Most of them are table services ordered or designed by Dobrée. A close study on these handicrafts will allow us to draw information on the art craft industry for exportation in Guangdong during the Jiaqing and Daoguang period (1810-1830). Also, by studying the differences in their designs and motives, we hope to gain clear ideas on the artistic

*Professor and Chairperson Ph.D., Graduate Institute of Art Studies,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taste of the French bourgeoi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Key words : cultural exchange, Chinese trade painting, export
porcelain, Nantes, Dobré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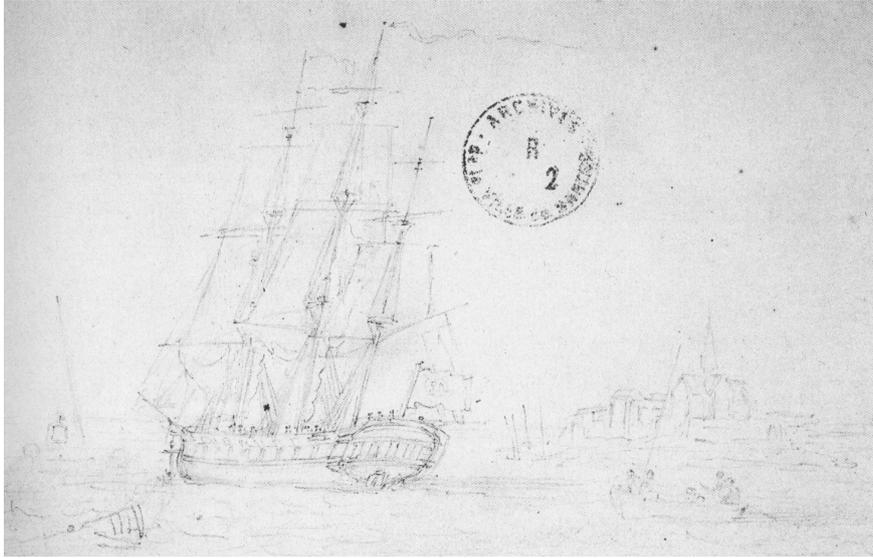


圖 1 三桅艦《法國之子號》，杜勃亥速寫

12.7 公分×20.5 公分，1818 年，南特市立檔案局 (Fonds. Dobrée, 8° ZR2 C18 3B)



圖 2 杜勃亥公司往返加爾各答、馬尼拉、廣州的航線
依據南特市立檔案局資料繪製



圖 3 托馬·杜勃亥繪製家族徽章草圖

12.7 公分×20.5 公分，紙地，1824 年，南特市立檔案局 (Fonds. Dobrée, 8° ZR2 C18 3B)



圖 4 徽紋彩瓷餐盤

直徑 15 公分，1824-1827 年，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994)



圖 5 貿易瓷

道光時期的琺瑯彩繪盤、碗，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993; 896.1.1001)



圖 6 托馬·杜勃亥繪製茶盒草圖

1824 年，紙地，12.2 公分×11.3 公分，南特市立檔案局 (Fonds. Dobrée, 8° ZR2A127)



圖 7 定製茶盒

1830 年以前，H. 27 公分；L. 38 公分；l. 32 公分

紅、金色漆木，龍紋貼金

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972)



圖 8 陶塑人像

1830 年以前，H. 35 公分；L. 15 公分

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961)



圖 9 漆器茶盒

1830 年以前，H. 18 公分；L. 22 公分；I. 13 公分，杜勃亥美術館 (INV. : 56.778)



圖 10 徽紋象牙圖章

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4128)



圖 11 骨製西洋棋

棋子由象牙雕製，棋盒鑲有貝殼紋，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4131)



圖 12 刻有家族徽紋飾之貝殼

杜勃亥美術館 (INV. : 896.1.974)



圖 13 道光皇帝像

1830 年以前，51×40 公分，水粉畫，杜勃亥美術館



圖 14 《澳門：上行珠江的船隻》(*Macao: remontant la Rivière des Perles*)

35×44 公分，水粉畫，十九世紀二〇年代，杜勃亥美術館



圖 15 《黃浦外島：停泊之外商船艦》(*Ile de Whampoa: navires étrangers en rade*)
67×52 公分，水粉畫，十九世紀二〇年代，杜勃亥美術館



圖 16 《俗稱荷蘭堡的舊城堡》(*Un ancien fort sus nommé Dutch Folly*)
35×45 公分，水粉畫，十九世紀二〇年代，杜勃亥美術館



圖 17 《廣州：商行巷及其倉庫》(*Canton: l'allée Respondentia et ses factoreries*)
45×59 公分，油畫，十九世紀二〇年代，杜勃亥美術館



圖 18 《1822 年廣州大火》(*Incendie à Canton en 1822*)
36×44 公分，水粉畫，十九世紀二〇年代，杜勃亥美術館



圖 19 修復中的杜勃亥美術館
1993 年，作者自攝

圖版來源

圖 1：三桅艦《法國之子號》南特市立檔案局

圖 2：中國之行航線圖，依據南特市立檔案局資料繪製

圖 3：托馬·杜勃亥繪製家族徽章草圖 *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116

圖 4：徽紋彩瓷餐盤 *Thomas Dobrée, un homme, un musée*, Paris, Somogy Editions d'art, 1997, p.70

圖 5：外銷瓷，道光初期，彩繪盤、碗，作者拍攝

圖 6：托馬·杜勃亥繪製茶盒草圖 *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117

圖 7：定製茶盒，作者拍攝

圖 8：陶塑人像 *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43

圖 9：漆器茶盒，道光初期，作者拍攝

圖 10：象牙圖章，作者拍攝

圖 11：骨製西洋棋，作者拍攝

圖 12：刻有徽紋飾之貝殼，作者拍攝

圖 13：道光皇帝像 *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26

圖 14：《澳門：上行珠江的船隻》*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27

圖 15：《黃浦外島：停泊之外商船艦》*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28

圖 16：《俗稱荷蘭堡的舊城堡》*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31

圖 17：《廣州：商行巷及其倉庫》*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32

圖 18：《1822 年廣州大火》*Voyages à la Chine*, 1988, p.33

圖 19：修復中的杜勃亥美術館，1993 年作者拍攝